國立嘉義大學教職員工生緊急傷病處理流程圖

救護車-119
生活輔導組-2717373
蘭潭健康中心-2717069
新民健康中心-2732957
民雄健康中心-2068235

發生緊急傷病事故

撥打 119 報案時，應保持冷靜並依 119 執勤員的引導將下列報案內容說明清楚。
◎人：報案人姓名、聯絡電話、待救人數等。
◎事：說明發生什麼事？請求協助事項？（火災、車禍、溺水、山難等）。
◎時：發生時間。
◎地：弄、號、樓等，並說明附近明顯標誌、建築物名稱或交叉路口等。
◎物：現場訊息（幾樓在燃燒、建築物用途、燃燒何物…等或傷患狀況、患者症狀等）。

通知生活輔導組(校安中心)及健康中心

緊急處置並判斷是否送醫

否：健康中心視個案傷病情況予適當處理，安排同學或所屬單位人員協助照顧

是：各所屬單位、導師及院輔導員至醫院了解個案情況給予適當協助

依傷病嚴重度報告主管及通知各單位協調事項

衛生保健組
1. 提供諮詢與衛教
2. 填寫傷病護理紀錄
3. 個案追蹤及協辦學生平安保險

住宿服務組
1. 出院後學生住宿安排
2. 家屬住宿協助

生活輔導組
1. 個案追蹤傳報及後續處理
2. 學生請假事宜

學生輔導中心
1. 提供心理諮詢、輔導
2. 個案追蹤

學生：系所辦公室
- 班代及幹部：協助安排同學照顧
- 導師：安排照顧 慰問支持 學業輔導 聯絡家屬
- 系所主管：慰問支持、協助請假補課事宜 聯絡家屬

教職員工：各所屬單位